

开瑞国际物流（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等授信业务，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50 万元，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春玲、股东耿春昀、股东赵振胜为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黄春玲女士、耿春昀先生、赵振胜先生为公司股东，其中黄春玲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赵振胜先生为公司董事，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耿春昀先生为公司董事，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三人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本次黄春玲等三人为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贷款 150 万元的议案》。本议案在审议时，3 名董事黄春玲、赵振胜和耿春昀均为该议案的关联方，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故该议案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黄春玲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芝泉路 15 号 4 号楼 1 单元 702 户	-	-
赵振胜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郑州路 8 号 3 号楼 4 单元 501 户	-	-
耿春昀	上海市嘉定区真新新村街道丰庄一村 84 号 302 室	-	-

(二) 关联关系

1. 黄春玲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400 万股股票，持股比例为 6.36%，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

2. 赵振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50 万股股票，持股比例为 3.64%，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3. 耿春昀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00 万股股票，持股比例为 9.09%，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150 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春玲、股东赵振胜、股东耿春昀为本次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方黄春玲、赵振胜、耿春昀为公司本次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方黄春玲、赵振胜、耿春昀为公司本次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黄春玲、赵振胜、耿春昀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获得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开瑞国际物流（山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拟签署的担保协议

（三）《开瑞国际物流（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开瑞国际物流（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1 日